

证券代码：300351

证券简称：永贵电器

公告编码：（2023）045 号

浙江永贵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永贵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3年10月19日14时在公司行政大楼5楼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3年10月13日通过传真或电子邮件方式送达。本次会议应参会董事6名，实际参会董事6名，其中独立董事2名。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范纪军先生主持，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浙江永贵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董事认为：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以下简称“《考核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以及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成就，本次可解除限售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60.18 万股。同意公司按照《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为符合解除限售的 170 名激励对象办理解除限售相关手续。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董事认为：根据《管理办法》《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以及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已成就，本次可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147.74 万股。同意公司按照《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为符合归属条件的 170 名激励对象办理相关手续。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公告》。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审议通过《关于作废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授予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鉴于本次《激励计划》第二类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中有 1 名激励对象在授予日后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其获授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公司将作废其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 1.99 万股；本次《激励计划》第二类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有 3 名激励对象因离职而不符合本次激励计划中有关激励对象的规定，应当取消上述激励对象资格，公司将作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数量共 0.31 万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作废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激励计划》和《考核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 3 名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离职，其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公司对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1.55 万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本次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总计 1.55 万股，占本次回购注销前公司总股本的 0.0040%。公司拟以 6.95 元/股的价格回购已离职的 3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1.55 万股限制性股票。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回购注销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将基于高效、便利原则，根据公司近期增减资安排的实际情况择期召开股东大会以审议该议案。

三、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永贵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0 月 21 日